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阳政办发〔2022〕49号

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阳城县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
复核迎检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县直及驻阳各有关单位,各旅游企业:

《阳城县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复核迎检工作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6月22日

（此件删减后公开发布）

阳城县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
复核迎检工作方案

2019年，我县被文化和旅游部公布为首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三年来，全县以建设生态美、百姓富、县域强的幸福美好新阳城为目标，上下同心，开拓创新，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这一金字招牌越擦越亮。

根据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山西省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初审验收和复核工作方案的通知》（晋文旅办发〔2022〕45号）要求，2022年6月至7月，文化和旅游部将组织专家赴首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明查暗访。为全面做好阳城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的复核迎检工作，特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全域旅游发展的安排部署，对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全域旅游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5号)、《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导则》《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认定和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和《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标准(试行)》等相关文件和标准，全面组织开展自查自纠，补短板，强弱项，认真做好复核迎检工作，不断提升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的品质和内涵。

二、组织领导

成立阳城县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复核迎检工作领导组，组长由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田苗担任，副组长由县政府督查专员郭玮、文旅局局长王雪瑞担任，成员由县委宣传部、县文旅局、县公安局、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应急局、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林业局、县水务局、县科技局、县交通运输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阳城分局、县卫健局、县政府信息中心、县园林中心、县融媒体中心、县公路段、县爱卫中心、客运中心和各乡(镇)组成。

领导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文旅局，办公室主任由王雪瑞同志兼任。

工作职责：

1. 政府办负责全域旅游示范区复核迎检工作的总体协调。

2. 文旅局负责全域旅游示范区复核迎检工作的协调、分工、指导和监督；负责邀请专家团队对复核迎检工作进行指导；具体负责文旅市场的复核迎检工作。

3. 各成员单位根据《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标准(试行)》《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复核目标责任分解表》，确定分管领导和一名业务骨干，组成工作专班。

三、工作重点

(一)**加强旅游安全生产**。相关单位定期检查客运索道、游览栈道、大型游乐器械、旅游交通工具，检查安全指示牌是否充足，

有问题及时维修，避免器械老化，设施松动。各旅游景区科学制定安全事故专项应急预案，建立健全各项安全制度，确保不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二）集中整治突出问题。完善“1+3”现代旅游治理机制（旅游委员会+旅游警察+旅游巡回法庭+工商旅游分局）。相关单位加强涉旅市场监督和整治，建立红黑榜信用体系，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加强旅游负面舆情的监测，及时处理旅游投诉；加强对县域范围内有无黑车、黑导、黑店、景区乱收费、非法一日游、假冒旅游商品、旅游商品乱标价、涉旅场所强买强卖、税控机不正常使用等情况的监督检查。

（三）强化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单位在各自监管或者负责领域内，检查是否存在山体裸露、私挖乱采、地面破坏、河流污染等现象以及施工现场未采取有效措施导致尘土飞扬等情况。如有相关生态问题，第一时间介入，责令立即进行整改，提升环境质量，严守生态红线。

（四）保持片区环境卫生。按照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标准，保持城区卫生、景区卫生、厕所卫生干净整洁，尤其是城市旅游功能区、特色餐饮街、街区购物场所等人流量密集场所的卫生环境，达到地面无污染、无杂物、无生活垃圾、无建筑垃圾、无车辆违停、垃圾箱及时清理、无安全隐患等标准。

（五）营造浓厚旅游氛围。在公园广场、景区景点、酒店大堂、旅游集散中心大厅、旅游信息咨询中心（点）、汽车站、火车站、商

业街区、城市公共区域的LED屏，播放文旅宣传片，文明旅游志愿者统一着装上岗，营造全域浓厚的旅游氛围。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思想认识。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是我县获得的一项重要荣誉，意义重大，影响深远。此次验收时间为2022年6月-7月，时间紧、任务重，各有关乡（镇）、单位、涉旅企业思想上要高度重视，着专人负责，根据责任分工，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

（二）全面自查自纠。各有关乡（镇）、单位、涉旅企业要对照《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标准(试行)》《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复核目标责任分解表》，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对于工作专班查出的缺项部分，采取强有力的措施，及时组织进行整改，认真做好迎检各项准备工作。

（三）加强氛围营造。各有关乡（镇）、单位、涉旅企业要广泛运用电视、广播、报刊等传统媒体和网络、微信、微博、公众号等新媒体，大力宣传发展全域旅游的意义和成效，树立“人人都是旅游从业者，人人都是旅游形象”的理念。

（四）严格责任追究。各有关乡（镇）、单位、涉旅企业要对照职责分工如期完成工作任务，如因本单位原因导致复核工作出现差错，将约谈负责人；情节严重的，将会同有关部门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及责任人的责任。

联 系 人：石向伟　　电　话：4232661

手　　机：15333568126

电子邮箱：ycxwljkfk@163.com

附件：1. 阳城县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复核迎检工作领导组

2.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标准(试行)

3.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复核目标责任分解表

4.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复核迎检工作专班人员登记表

附件1

阳城县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复核迎检工作领导组

组　长：田　苗　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

副组长：郭　玮　县政府督查专员

王雪瑞　县文化和旅游局局长

成　员：许继红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赵中怀　县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王向军　县财政局局长

陈永明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李敏杰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陈建斌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崔晓利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闫　峰　县林业局局长

刘林宏　县水务局局长

卫红星　县科技局局长

原怀庆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刘海义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李研斌　市生态环境局阳城分局局长

栗小红　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局长

廉红兵　县公安局副局长

车　军　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主任

孔宏伟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原丰军　县公路管理段段长

王振杰　县爱国卫生事业发展中心负责人

张景怡　县政府信息中心股长

张慧斌　客运中心总经理

各乡(镇)乡(镇)长,各文旅企业负责人

领导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文旅局,办公室主任由王雪瑞同志兼任。

附件2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标准（试行）

序号	验收指标及分值（总分1200分。其中，基本项1000分，创新项加分200分）	总体要求	评分标准
1	体制机制（90分）	建立适应全域旅游发展的统筹协调、综合管理、行业自律等体制机制，现代旅游治理能力显著提升。	1.领导体制：建立全域旅游组织领导机制，把旅游工作纳入政府年度考核指标体系。（20分）
			2.协调机制：建立部门联动、共同参与的旅游综合协调机制，形成工作合力。（25分）
			3.综合管理机制：建立旅游综合管理机构，健全社会综合治理体系。（20分）
			4.统计制度：健全现代旅游统计制度与统计体系，渠道畅通，数据完整，报送及时。（15分）
			5.行业自律机制：建立各类旅游行业协会，会员覆盖率高，自律规章制度健全，行业自律效果良好。（10分）
2	政策保障（140分）	旅游业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战略中具有重要地位，旅游规划与相关规划实现有机衔接，全域旅游发展支持政策配套齐全。	1.产业定位：旅游业被确立为主导产业，地方党委或政府出台促进全域旅游发展的综合性政策文件和实施方案，相关部门出台专项支持政策文件。（20分）
			2.规划编制：由所在地人民政府编制全域旅游规划和相应专项规划，制定工作实施方案等配套文件，建立规划督查、评估机制。（20分）
			3.多规融合：旅游规划与相关规划深度融合，国土空间等规划满足旅游发展需求。（20分）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标准(试行)

序号	验收指标及分值(总分1200分。其中,基本项1000分,创新项加分200分)	总体要求	评分标准
2	政策保障(140分)	旅游业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战略中具有重要地位,旅游规划与相关规划实现有机衔接,全域旅游发展支持政策配套齐全。	4.财政金融支持政策:设立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统筹各部门资金支持全域旅游发展,出台贷款贴息政策,实施旅游发展奖励补助政策,制定开发性金融融资方案或政策。(30分)
			5.土地保障政策:保障旅游发展用地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在年度用地计划中优先支持旅游项目用地。有效运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促进土地要素有序流动和合理配置,构建旅游用地保障新渠道。(30分)
			6.人才政策:设立旅游专家智库,建立多层次的人才引进和旅游培训机制,实施旅游人才奖励政策。(20分)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标准（试行）

序号	验收指标及分值（总分1200分。其中，基本项1000分，创新项加分200分）	总体要求	评分标准
3	公共服务（230分）	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健全，各类设施运行有效。	1.外部交通：可进入性强，交通方式快捷多样，外部综合交通网络体系完善。（20分）
			2.公路服务区：功能齐全，规模适中，服务规范，风格协调。（15分）
			3.旅游集散中心：位置合理，规模适中，功能完善，形成多层级旅游集散网络。（20分）
			4.内部交通：内部交通体系健全，各类道路符合相应等级公路标准，城市和乡村旅游交通配套体系完善。（30分）
			5.停车场：与生态环境协调，与游客流量基本平衡，配套设施完善。（15分）
			6.旅游交通服务：城市观光交通、旅游专线公交、旅游客运班车等交通工具形式多样，运力充足，弹性供给能力强。（20分）
			7.旅游标识系统：旅游引导标识等系统完善，设置合理科学，符合相关标准。（25分）
			8.游客服务中心：咨询服务中心和游客服务点设置科学合理，运行有效，服务质量好。（20分）
			9.旅游厕所："厕所革命"覆盖城乡全域，厕所分布合理，管理规范，比例适当，免费开放。（30分）
			10.智慧旅游：智慧旅游设施体系完善、功能齐全、覆盖范围大、服务到位。（35分）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标准(试行)

序号	验收指标及分值(总分1200分。其中,基本项1000分,创新项加分200分)	总体要求	评分标准
4	供给体系(240分)	旅游供给要素齐全,旅游业态丰富,旅游产品结构合理,旅游功能布局科学。	1.旅游吸引物:具有品牌突出、数量充足的旅游吸引物。城乡建有功能完善、业态丰富、设施配套的旅游功能区。(50分)
			2.旅游餐饮:餐饮服务便捷多样,有特色餐饮街区、快餐和特色小吃等业态,地方餐饮(店)品牌突出,管理规范。(35分)
			3.旅游住宿:星级饭店、文化主题旅游饭店、民宿等各类住宿设施齐全,管理规范。(35分)
			4.旅游娱乐:举办富有地方文化特色的旅游演艺、休闲娱乐和节事节庆活动。(35分)
			5.旅游购物:地方旅游商品特色鲜明、知名度高,旅游购物场所经营规范。(35分)
			6.融合产业:大力实施“旅游+”战略,实现多业态融合发展。(50分)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标准(试行)

序号	验收指标及分值(总分1200分。其中,基本项1000分,创新项加分200分)	总体要求	评分标准
5	秩序与安全(140分)	旅游综合监管体系完善,市场秩序良好,游客满意度高。	1.服务质量:实施旅游服务质量提升计划,宣传、贯彻和实施各类旅游服务标准。(20分)。
			2.市场管理:完善旅游市场综合监管机制,整合组建承担旅游行政执法职责的文化市场综合执法队伍,建立旅游领域社会信用体系,制定信用惩戒机制,市场秩序良好。(25分)
			3.投诉处理:旅游投诉举报渠道健全畅通有效,投诉处理制度健全,处理规范公正,反馈及时有效。(20分)
			4.文明旅游:定期开展旅游文明宣传和警示教育活动,推行旅游文明公约,树立文明旅游典型,妥善处置、及时上报旅游不文明行为事件。(20分)
			5.旅游志愿者服务:完善旅游志愿服务体系,设立志愿服务工作站点,开展旅游志愿者公益行动。(15分)
			6.安全制度:建立旅游安全联合监管机制,制定旅游安全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安全演练。(12分)
			7.风险管控:有各类安全风险提示、安全生产监督管控措施。(18分)
			8.旅游救援:救援系统运行有效,旅游保险制度健全。(10分)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标准(试行)

序号	验收指标及分值(总分1200分。其中,基本项1000分,创新项加分200分)	总体要求	评分标准
6	资源与环境(100分)	旅游资源环境保护机制完善,实施效果良好。旅游创业就业和旅游扶贫富民取得一定成效,具有发展旅游的良好社会环境。	1.资源环境质量:制定自然生态资源、文化资源保护措施和方案。(24分)
			2.城乡建设水平:整体风貌具有鲜明的地方特色,城乡建设保护措施完善。(16分)
			3.全域环境整治:旅游区、旅游廊道、旅游村镇周边洁化绿化美化,“三改一整”等工程推进有力,污水和垃圾处理成效显著。(20分)
			4.社会环境优化:广泛开展全域旅游宣传教育,实施旅游惠民政策,旅游扶贫富民方式多样,主客共享的社会氛围良好。(40分)
7	品牌影响(60分)	实施全域旅游整体营销,品牌体系完整、特色鲜明。	1.营销保障:设立旅游营销专项资金,制定旅游市场开发奖励办法。(15分)
			2.品牌战略:实施品牌营销战略,品牌体系完整,形象清晰,知名度和美誉度高。(15分)
			3.营销机制:建立多主体、多部门参与的宣传营销联动机制,形成全域旅游营销格局。(10分)
			4.营销方式:采取多种方式开展品牌营销,创新全域旅游营销方式。(10分)
			5.营销成效: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游客数量稳定增长。(10分)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标准(试行)

序号	验收指标及分值(总分1200分。其中,基本项1000分,创新项加分200分)	总体要求	评分标准
8	创新示范(200分)	创新改革力度大,有效解决制约旅游业发展瓶颈,形成较强的示范带动作用。	1.体制机制创新:具有示范意义的旅游领导机制创新(6分)、协调机制创新(6分)、市场机制创新(6分)、旅游配套机制创新(6分);旅游综合管理体制改革创新(6分);旅游治理能力创新(6分);旅游引领多规融合创新(8分);规划实施与管理创新(6分)。(小计50分)
			2.政策措施创新:全域旅游政策举措创新(6分);财政金融支持政策创新(6分);旅游投融资举措创新(6分);旅游土地供给举措创新(6分);人才政策举措创新(6分)。(小计30分)
			3.业态融合创新:旅游发展模式创新(10分);产业融合业态创新(10分);旅游经营模式创新(10分)。(小计30分)
			4.公共服务创新:旅游交通建设创新(8分);旅游交通服务方式创新(8分);旅游咨询服务创新(8分);“厕所革命”创新(8分);环境卫生整治创新(8分)。(小计40分)
			5.科技与服务创新:智慧服务创新(10分);非标准化旅游服务创新(10分)。(小计20分)
			6.环境保护创新:旅游环境保护创新(8分)。
			7.扶贫富民创新:旅游扶贫富民方式创新(8分);旅游创业就业方式创新(4分)。(小计12分)
			8.营销推广创新:营销方式创新(10分)。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标准(试行)

序号	验收指标及分值(总分1200分。其中,基本项1000分,创新项加分200分)	总体要求	评分标准
9	扣分事项	不予审核项	1.重大安全事故:近三年发生重大旅游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
			2.重大市场秩序问题:近三年发生重大旅游投诉、旅游负面舆情、旅游市场失信等市场秩序问题的。
			3.重大生态环境破坏:近三年发生重大生态环境破坏事件的。
			4.旅游厕所:“厕所革命”不达标。
		主要扣分项	1.安全生产事故:近三年发生旅游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处理不及时,造成不良影响的,扣35分。
			2.市场秩序问题:近三年发生旅游投诉、旅游负面舆情、旅游市场失信等市场秩序问题,处理不及时,造成不良影响的,扣30分。
			3.生态环境破坏:近三年发生生态环境破坏事件,处理不及时,造成不良影响的,扣35分。

附件4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复核迎检工作专班人员登记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姓　名	职务	联系方式	邮　箱	备　注

注:各乡(镇)、单位报送一名分管领导和具体负责人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县法院，县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6月22日印发